

证券代码：603160

证券简称：汇顶科技

公告编号：2025-042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7 月 28 日以通讯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 2025 年 8 月 1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并表决。公司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出席董事 7 名。公司董事长张帆先生主持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经全体董事讨论，根据公司《2023 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相关规定：

鉴于 2023 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 33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董事会决定取消上述激励对象资格并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 560,064 份；2 名激励对象因 2024 年度个人层面业绩考核结果为 C，故第二个行权期个人层面行权系数为 50%，个人当年不得行权的股票期权（占当年个人层面计划行权额度的 50%）需由公司注销，董事会决定注销上述 2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不得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 3,280 份；本次注销 2023 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合计 563,344 份。

本次注销不影响激励计划的实施。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

（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

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进行审议。

经全体董事讨论，根据公司《2023 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 2023 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即将成就。根据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同意公司为符合条件的 944 名激励对象办理第二个行权期自主行权的相关手续。对应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数量为 4,036,498 份，行权价格为 55.38 元/份。

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张帆先生因与 2023 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张林先生存在关联关系，执行回避表决，本议案由其他 6 名非关联董事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1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 2023 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 日